

北京中凯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度私募债 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中凯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度私募债（债券简称：14中凯债；金额：1亿元；期限：5年；利率：7.00%）持有人会议于2016年12月21日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由“14中凯债”的主承销商北京顺隆投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负责召集。

本次持有人会议以现场、非现场结合形式召开。参加本次会议的人员包含：发行人北京中凯兴业投资管理公司代表、主承销商北京顺隆投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代表，债券持有人代表，担保人北京嘉鑫世纪投资有限公司代表。截止2016年12月20日16:30，“14中凯债”持有人合计2家机构，其中以非现场方式参加本次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及持有人代理人为2家机构，0家机构未出席。

经核实，持有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管理计划和北京中凯兴业投资管理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人北京顺隆投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和北京中凯兴业投资管理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参加本次持有人会议的机构合计持有“14中凯债”面值7000万元，占“14中凯债”发行总额未偿还部分的100%。

根据《北京中凯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度私募债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北京中凯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度私募债之债券募集说明书》，参加本次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占“14中凯债”发行总额的100%，本次会议有效。



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关于北京中凯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度私募债提前兑付兑息的议案》的“14中凯债”持有人及持有人代理人合计2家机构，其所持有的“14中凯债”面值共计7000万元，同意方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数额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的“14中凯债”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

依据从北京股权交易中心获取的债券信息，本次表决中表决票有效。上述表决结果符合《北京中凯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度私募债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北京中凯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度私募债之债券募集说明书》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参加本次会议的持有人持有的本期未偿还债权本金总额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的表决生效条件，本议案获得通过。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中凯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度私募债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盖章页。

北京顺隆投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2016年12月21日

